



世界卫生组织对全球变化的反应 建议实施进展报告

(报告员提出的决定草案)

执行委员会审议了总干事的进展报告⁽¹⁾及执行委员会规划发展委员会⁽²⁾和行政、预算和财务委员会⁽³⁾的报告：

1. 赞赏在实施全球变化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2. 决定在三至四年内审查区域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并建议各会员国将执行委员会委员纳入他们参加区域委员会的代表团；
3. 认可了发展小组向执委会今后的会议报告的下列时间安排：

(1) 第九十六届会议：关于卫生组织国家办事处作用和卫生组织规划发展与管理的最后报告以及关于卫生组织管理情报新系统的最后建议；以及

(2) 第九十七届会议：关于卫生组织人事政策的最后报告；

并要求在一切可能的情况下加快工作；

(1) 文件EB95/12。

(2) 文件EB95/19。

(3) 文件EB95/20。

4. 建议通过各区域建立的持续协商机制及为与理事机构（即执行委员会规划发展委员会及行政、预算和财务委员会）进行协调和协商而建立的机制，调查会员国对卫生组织工作的意见；建议寻找其它手段不时地调查会员国对卫生组织工作中特定方面的意见；并建议执委会随时了解会员国的意见；

5. 赞赏总干事在本组织内和与理事机构建立了协调机制以实施全球变化建议，并鼓励规划发展委员会及行政、预算和财务委员会的成员出席区域委员会的会议；决定审议如下做法的可行性，即在不增加卫生组织费用的情况下指派执委会每位委员负责一至多项规划的落实工作；建议为了确保连续性，两个委员会的成员以分阶段的方式逐渐替换；并进一步建议建立评价两个委员会工作的机制；

6. 敦促采取步骤确保一埃对所有47项建议采取行动，这些变化能继续渗透到本组织各级并成为卫生组织管理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使本组织能落实和控制变化。

= = =